

**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情况**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人民币，授信期限 2 年，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，用于支付采购款及品牌推广费用（包括：广告费、服务代理费等相关推广费用）的授信，担保方式为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**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审议通过《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人民币，授信期限 2 年，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，用于支付采购款及品牌推广费用（包括：广告费、服务代理费等相关推广费用）的授信，担保方式为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

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三、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。上述授信可以保证公司的资金流动性，有利于公司日常性经营及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5日